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附件 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乌木镇人民政府职能

基本职能：乌木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能基本职能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本级党代会、人代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承担加强社会管理、促进经济发展、搞好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全镇实现 GDP:57221 万元，超出年初预算 0.96%，农业总产值 2.97 亿元，同比增长 10%。固定资产投资 4.5 亿元，完成任务量的 100%，同比增长 25%，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26500 元，同比增长 4%。

（一）担当实干，“三大战役”取得实绩。

疫情防控措施有力。成立市场监管、劝导检验等 10 个疫情防控工作组，实行县镇村组四级包干负责制，建立健全疫情防控体系；对学校、敬老院等重点场所、超市、医院、集贸市场等特殊场所，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发现问题立即整改；落实外来人员

摸排管控激励措施，切实筑牢免疫防线。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团结带领全镇人民共战疫情、共克时艰，实现了“零感染、零死亡”。全镇12岁以上疫苗接种率达97.15%，排名全县第三。

防汛救灾彰显担当。全镇共调配镇村组干部150余人、组织基干民兵30余人，第一时间应对“8.8”强降雨，设立6个集中安置点，转移群众26户74人，集中安置13人，确保我镇无一人因灾伤亡；调配70余人驰援庙坝镇抗洪抢险工作，帮助场镇清淤；全面做好灾后恢复工作，迅速抢修损毁房屋、道路、通讯、电力、供水等设施；及时核灾报灾，对86户因洪灾造成困难的家庭发放救助金5万元，确保群众生产生活恢复正常；加班加点开展水毁工程修复工作。

脱贫攻坚完美收官。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2021年实施产业扶贫到户项目1个，带动更多贫困户稳定奔小康；教育扶贫一个不落，共资助贫困学生43人，发放资助款64500元；设置公益性岗位36个；为107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贷款359.5万元，对全镇有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进行再摸底，全镇监测户30户72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6户34人、边缘易致贫户12户28人、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10人）全部销号，致贫风险全部清除。

（二）精准发力，乡村振兴稳步推进。

基础设施不断夯实。强化阵地建设，投入 170 余万元新建广子村党群服务中心；投入 26 余万元对堡子村党群服务中心进行更新整修；新建群众休闲文化广场 1 处；硬化、加宽农村公路 3 公里；改扩建镇村饮水管道 4 公里、雨污管网 6.5 公里；新建公厕 3 座，整治河道 2.5 公里，安装路灯 300 余盏，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便利、提升。

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大力发展稻鱼综合种养主导产业，巩固发展稻虾综合种养示范片区 6000 余亩、优质水稻基地 5500 亩、小龙虾良种繁育基地 1000 亩，年产值达 2.34 亿元，带动群众就近就业，年户均增收 8000 余元，村集体年稳定增收 5 万元。发展有机蓝莓 800 余亩，黑李、红梨 200 余亩，桑葚、柑橘、黄桃、樱桃等 1000 余亩，老鹰茶基地 2000 余亩，发展规模以上蛋鸡养殖场 3 个，年产鸡蛋 4500 吨，发展生猪养殖 20 户，年出栏 2 万余头。

第三产业闯出新路子。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有风景秀丽的四方山，洞幽水清的观音洞，佛音绕梁的丹桂堂以及竹阳八景中的凤山寨。采用“农业+旅游+康养”新型发展模式，建成集休闲、观光、采摘、餐饮相融合的蓝莓园，正在争创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建成 1688 米亚洲最长空中漂流，16 亩水上乐园，4 公里樱花和海棠走廊，5 公里游步道，观光亭 4 座，年接待游客超 20 万人次，年产值超千万元。

（三）标本共治，镇村面貌提档升级。

生态文明不断提升。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开展秸秆禁烧巡查检查 100 余次，查处整改问题 3 起；开展大气污染防治集中行动 12 次，下发停工停产整改通知书 5 份，办理转办各级环保案件 20 起。稳步推进水污染及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进一步提升辖区污水处理，全面落实河长制，全年巡河巡库 50 余次，有效加强污染源头管控力度。

人居环境不断优化。健全完善垃圾处理体系，建有标准垃圾分类亭（房）22 个，4 个污水处理点建设中，1 个污水处理点规划中，落实各类保洁人员 47 名，垃圾装车员 2 人，日清运垃圾 3 余吨，实现生活垃圾“日清日光”。逐步完善城镇功能，建成污水处理厂 1 个，垃圾压缩站 1 个，修建公厕 3 处，深入开展“五清”行动，新增实施危房改造 7 户，完成农村改厕 500 余户，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四）以人为本，社会事业蓬勃发展。

社会保障更加充分。不断强化保障和改善民生，围绕“医、教、水、住、行”等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补齐了一批关键短板。累计发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186.8934 万元，分散五保供养 70.408 万元；新增特困供养 3 人，新增优抚对象 2 人，发放优抚生活补助 220.6464 万元，发放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 5 人 10.0765 万元。高龄老人 80 岁以上 650 人，90 岁以上 71 人，100 岁以上 1 人，发放高龄补贴 143.8560 万元；实施临时救助 44 人 5.95 万元；免费为 16 人进行辅助器具适配，享受残疾人重度护理补贴 294 人，发

放重残补贴 30.84 万元。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02 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17715 人，缴费率分别达 80%、96%。

教育文化事业稳步发展。全镇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100%，无一人因上不起学而辍学，加大对教师的管理、培训、考核工作力度，教师队伍素质得到加强，全镇教育教学质量稳定向好；全镇 6 个农家书屋均免费开放，年新增图书 720 余册，组织公益演出 12 场次，村组活动场所及文化、体育基础设施作用发挥明显；组织农村公益性电影放映 32 余场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

平安建设成效显著。全力以赴做好社会维稳工作，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全年全镇无非访、集访事件发生，办理群众来信和网上信访 16 件，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达 100%。开展新型网络诈骗宣传 100 余次，全覆盖帮助群众下载“国家反诈中心 APP”。多措并举劝返、逼返在缅诈骗人员 5 人，自行摸排 2 人。

各项工作统筹兼顾。我镇坚持以民为本，依法行政，文明服务。扎实推进基层社会组织体系建设，深化村民自治、扩大有序参与、推进村（居）务公开、健全议事协商、强化权力监督，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2021 年全镇共出生 71 人，其中：一孩 35 人，二孩 30 人，三孩 6 人。健康档案系统质量逐步提升，全镇领取独生子女父母金 161 户，252 人，共发放奖励金 15120 元，农村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 587 人，发放奖扶资金 563520 元，特别扶助 23 人，发放资金 220080 元。发放各种优生优育知识小册子、宣传单等宣传品 3000 余份。

全镇有线电视用户达到 800 余户，村村响 40 余处，户户通 1800 余套，80 余只高音喇叭，场镇 3 只调频音箱，公共服务网点均正常发挥作用。

民兵、档案、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残疾人等各项事业稳步推进，取得实效。

（五）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推进。建立健全了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部门责任制和定期接待来访群众制度。全面落实领导包案化解工作，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共计 110 件次 110 人次，组织调解各类民事纠纷 30 件，化解信访不稳定因素 30 件，受理信访件 6 件，受理信、访、电和各类信箱反馈率均为 100%，办结率 100%，满意率 100%。

综治工作成效明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认真摸排梳理辖区内涉黑涉恶线索。认真摸排辖区内的外流贩毒高危人员，截止 2021 年底在工作站执行社区戒毒 3 人、社区康复 3 人，对在校学生进行毒品预防教育宣传 15 次，在场镇显要位置悬挂、张贴、刷写禁毒宣传标语。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矫正人员、吸毒人员、刑释人员等特殊人群开展动态监控、教育矫治和安置帮教工作，106 名精神障碍患者、11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均签订

了监护责任书和监护协议，明确了监护责任人，并采取了相应治疗措施。

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专题部署会6次，扎实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大检查，全年累计排查隐患92条，整改92条。劝导不文明驾驶行为800余起。分期组织开展重大道路交通、汛期防汛、消防安全等领域事故应急演练3次。全镇年内未发生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六）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坚持把党的领导始终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各个方面，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的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

全面提升行政效能。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推动政府职能向提供优质公共服务、创造良好发展环境转变，进一步激发社会创造活力。在政府服务网站公开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并实行动态管理，为群众知晓和咨询涉农便民政策提供了便捷的渠道。

切实加强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坚持简朴从政，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从严查处“吃拿卡要”及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行为，打通政策落地和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形成

勤政务实良好风气，廉洁高效政府得以有效落实。

二、机构设置

乌木镇下属二级单位 11 个，其中行政单位 7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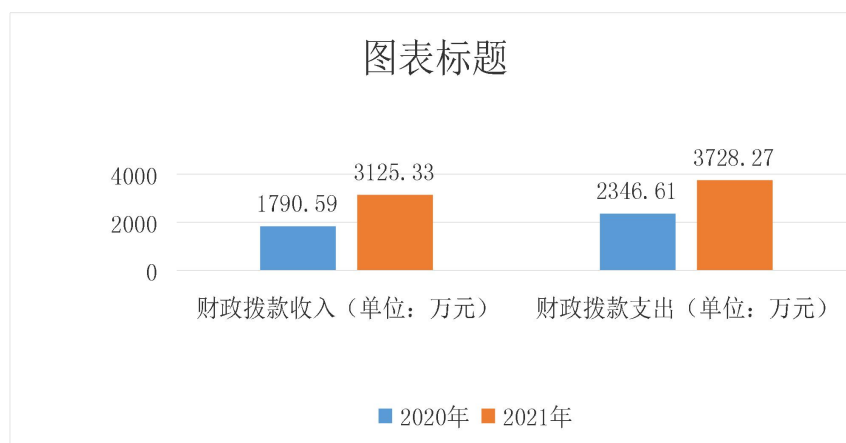
纳入乌木镇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办公室（依法治理办公室）
2. 党建办公室
3. 综合执法办公室
4. 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统计工作站）
5. 社会事务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
6. 财政所
7.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
8. 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9. 农民工服务中心
10.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1.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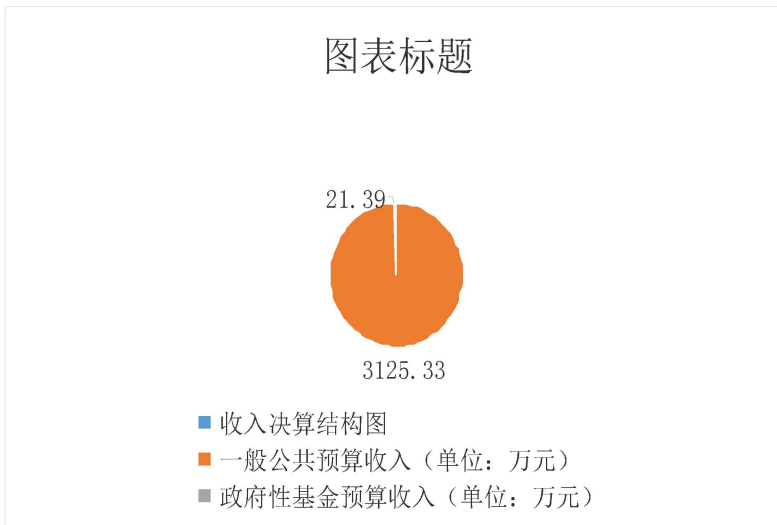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入 3125.3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64.82 万元，支出 3728.2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1.89 万元，收入支出不平衡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因没有按时完工决算，未拨付，结转到 2022 年。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424.74 万元、1381.66 万元，增长 44.31%、37.0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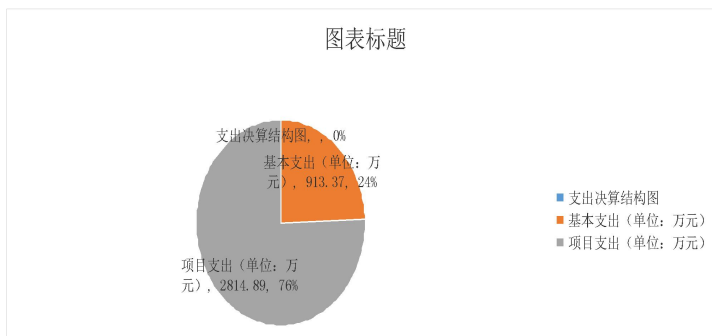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312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3.94 万元，占 99.3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9 万元，占 0.6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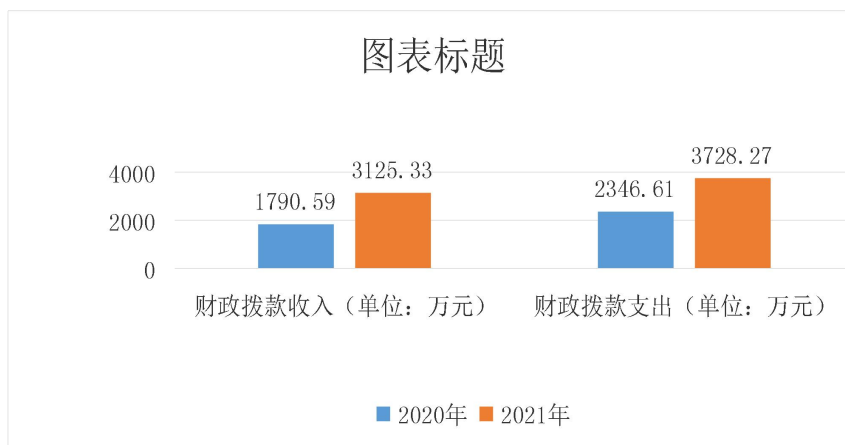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3728.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3.37 万元,占 24.50%;项目支出 2814.89 万元,占 75.5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 3125.3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64.82 万元，支出 3728.2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1.89 万元，收入支出不平衡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因没有按时完工决算，未拨付，结转到 2022 年。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424.74 万元、1381.66 万元，增长 44.31%、37.0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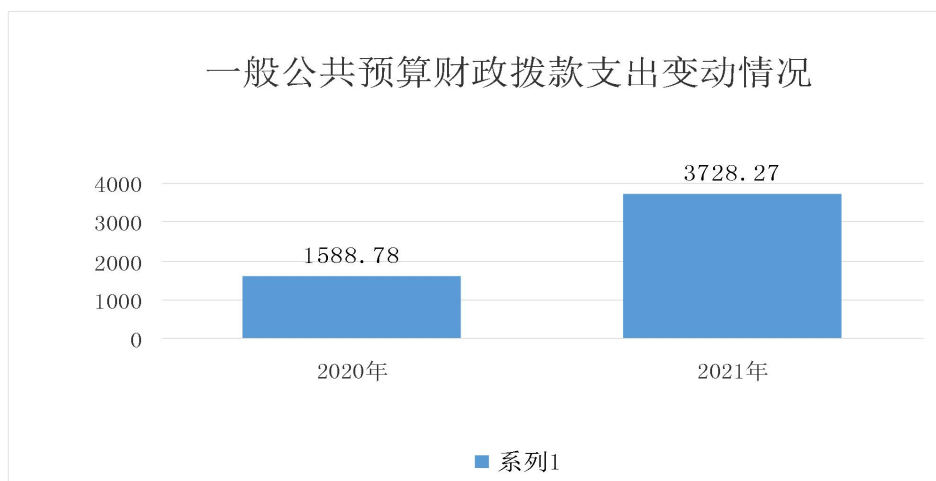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8.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139.49 万元，增长 57.39%。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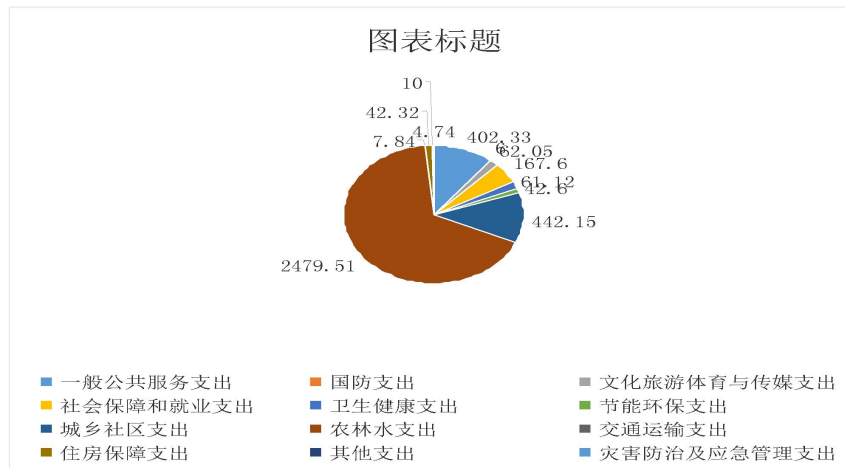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8.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3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国防支出 6.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0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卫生健康支出 61.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节能环保支出 42.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城乡社区支出 442.1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农林水支出 2479.5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交通运输支出 7.8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住房保障支出 42.3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其他支出 1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债务利息支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出 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0%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728.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人大事务(01)其他人大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03)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 297.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03)信访事务(08)：支出决算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财政事务(06)行政运行(01)

行政运行：支出决算数为 17.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财政事务（06）其他财政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纪检监察事务（1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群众团体事务（2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数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6.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组织事务（32）其他组织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56.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宣传事务（20133）其他宣传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国防支出（203）国防动员（06）预备役部队（06）：支出决算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文化和旅游（01）群

众文化支出（09）：支出决算数为 44.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文化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数为 56.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数为 15.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就业补助（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31.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就业补助（07）公益性岗位补贴（05）：支出决算数为 32.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支出决算数为 29.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最低生活保障（19）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02）：支出决算数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卫生健康支出（21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卫生健康支出（210）计划生育事务（07）计划生育机构（16）：支出决算数为 16.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数为 25.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决算数为 7.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卫生健康支出（210）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7.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03）水体（02）：支出决算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03）其他污染防治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7.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

于预算数；

28、节能环保支出（211）自然生态保护（04）农村环境保护（02）：支出决算数为 24.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9、节能环保支出（211）天然林保护（05）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88）：支出决算数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0、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22.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1、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环境卫生（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01）：支出决算数为 5.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2、城乡社区支出（21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01）：支出决算数为 21.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3、城乡社区支出（21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土地开发支出（02）：支出决算数为 392.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4、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事业运行（04）：支出决算数为 145.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5、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病虫害控制（08）：支出

决算数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6、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农村道路建设（42）：
支出决算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7、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99）：
支出决算数为 5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8、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其他水利支出（99）：
支出决算数为 6.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9、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
支出决算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0、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其他扶贫支出（99）：
支出决算数为 1104.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1、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01）：支出决算数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2、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05）：支出决算数为 134.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3、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07）：支出决算数为 1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4、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其他农村综合

改革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5、农林水支出（213）其他农林水支出（99）其他农林水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130.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6、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7.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7、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数为 42.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9）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9）：支出决算数为 4.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9、其他支出（22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60）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02）：支出决算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3.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3.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6.06 万元、津贴补贴 36.05 万元、奖金 38.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40 万

元、绩效工资 5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4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94 万元、住房公积金 42.32 万元、抚恤金 29.38 万元、生活补助 46.61 万元、奖励金 1.12 万元等。

日常公用经费 199.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4.30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咨询费 0.5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3 万元、电费 2.4 万元、邮电费 4.02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71.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7 万元、培训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9.3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18.36 万元、福利费 8.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19.6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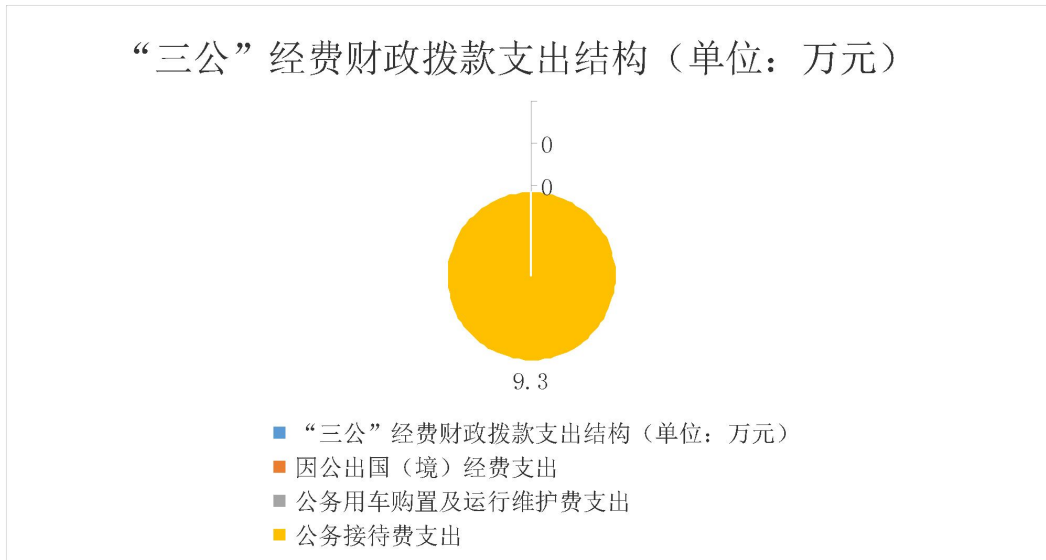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1.32 万元，减少 15.19%。主要原因是精简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96 批次，2017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9.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402.6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乌木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9.56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12.46 万元，减少 106.46%。主要原因是精简节约减少行政运行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乌木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乌木镇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部门绩效目标制定要素完整，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准确，指标细化量化，实际完成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五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22.4万元，执行数为2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全镇垃圾的清运和保洁工作，保障全年200余吨的垃圾运输处理，保障全镇20余名保洁人员的工资，做好全镇垃圾日产日销，及时运输处理。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开源节流，争取项目资金全力五治

工作经费项目稳定运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五治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乌木镇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2.4 万元	执行数:	2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4 万元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全镇垃圾的清运和保洁工作		完成全镇垃圾的清运和保洁工作		
绩效指标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及时清理全镇垃圾,包括运输处理和场镇保洁工作	保障全年 200 余吨的垃圾运输处理,保障全镇 20 余名保洁人员的工资	保障全年 200 余吨的垃圾运输处理,保障全镇 20 余名保洁人员的工资

成 情 况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全镇垃圾无外露及时运输处理，保障全镇的清洁卫生	每天及时保证垃圾外运处理和保洁	每天及时保证垃圾外运处理和保洁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做好全镇垃圾日产日销，及时运输处理	按照合同要约，不定时的检查运输处理情况，发现问题24小时内解决	按照合同要约，不定时的检查运输处理情况，发现问题24小时内解决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垃圾及时清运	每月1余万元	每月1余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全镇工作开展	集中处理，减少资源浪费	集中处理，减少资源浪费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转运及处理及时，社会反响良好，解决了垃圾乱倒问题农村环境干净卫生了，减少了污染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统一运输、统一处理，节约了成本，由于垃圾的及时转运与处理，大大减少了垃圾带来的污染	节约成本，减少污染	节约成本，减少污染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乌木镇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

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2010301 行政运行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是指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2010601 财政事务行政运行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2070119 其他文化支出反映其他文化方面的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1. 社区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

的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是指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080801 死亡抚恤是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是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是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

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是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2130104 事业运行是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是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 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等补助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是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其他支出：2299901 其他支出反映其他政府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乌木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乌木镇人民政府是财政拨款一级预算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1 个，其中行政单位 7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二）机构职能

1、党政综合办事机构主要职能职责

办公室（依法治理办公室）：负责党委、政府、人大以及群团组织日常具体工作；负责机关文秘、会务、机关后勤管理、档案、保密、印章管理、年鉴工作；负责目标考核、人事管理、效能建设工作；负责本辖区内的综合协调、督察督办、群众接待等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法治建设工作精神，研究拟定本辖区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及阶段性工作方案，负责组织实施乡镇（街道）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决定事项；负责组织、指导辖区内基层组织学法、懂法、用法；指导辖区内各行政执法部门（机构）严格执法，公正执法，规范执法行为。

党建办公室：负责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上级党组织关于加强党的建设部署和要求，研究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指导本辖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本辖区内党组织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及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相关工作；负责组织本辖区内政治理论学习及党员教育、管理、培训、培养和发展党员工作。

综合执法办公室：负责贯彻执行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统一指挥和协调乡镇（街道）基层站所、县级部门派出执法力量，开展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

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统计工作站）：负责统筹经济发展、投资促进、供销合作经济等工作；负责现代农业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工作，负责发展乡村产业，建设“一乡一业”特色产业乡镇、加强乡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负责打造宜居乡镇、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负责组织和协调本辖区内的统计工作，依法完成各项统计调查任务和人口、农业、经济等普查工作，组织开展统计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劳务开发、就业服务和社会保障工作；开展扶贫开发、低保和社会救助、救济；负责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负责民族宗教、科技、教育、卫生健康、文化建设等工作。

财政所：组织预算收支执行、监督财政资金使用、落实强农惠民补贴政策、进行乡镇财务管理等；贯彻执行各项财经纪律、

法规和制度；负责编制年度乡镇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协助税务机关和非税收入执收部门征缴财政收入；负责惠农资金的监管；负责管理乡镇国有资产和政府性债权债务；指导、监督乡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接受委托代理村级财务、债权债务和集体资产；负责乡镇财务信息公开工作。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贯彻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对辖区内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形势的整体研判、动态监测，向上级综治组织和本地党委、政府（党工委、办事处）提出决策和督办建议；组织协调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对辖区内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进行督导、检查、督办和考核评价，组织开展基层平安细胞创建；落实实有人口管理、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社会治安等事项的解决；组织协调本地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指导推动辖区内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落实。负责应急管理，组织和指导辖区内各村（社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工矿商贸、煤炭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地质灾害、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安全工作；负责辖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负责协调辖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应急救援；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船舶安全工作。

2、乡镇（街道）直属事业机构主要职能职责

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承担集中便民服务职能，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的便民服务工作；各窗口部门按规定办理服务对象的审批和收费事项；受理各类有关便民服务的投诉、咨询，发布有关公开信息；负责行政区域内社会保障服务工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开展失业、工伤、生育、养老、医疗保险等服务工作；负责民政救助工作及群众最低生活保障，救灾救济工作，落实农村五保供养政策；承担优抚救济、社会互助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政策宣传、就业创业服务、信息管理等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关系转接、社保接续、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报喜和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务，负责做好拥军优属工作。

农民工服务中心：负责做好农民工创业、就业、扶贫品牌的培训和就业、创业的政策咨询、维权、档案管理等工作；协助农民工做好社会保障、改善居住条件、计划生育、子女义务教育、子女中适龄儿童免疫接种、户籍管理和登记管理等服务；建立农村劳动力实名制数据库，做好农民工就业扶贫工作。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各类农业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负责制订农田水利建设年度实施计划、技术指导和工程管理；负责行政区域内的农业技术推广工作；负责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治方案的制订，防控技术的培训和咨询服务；负责开展农作物病虫害、动植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警、防治和处置；负责气象信息的监测，做好特殊天气现象（雪、冰雹等）的观测、记录和

上报；协助相关部门抓好强农惠农政策的落实。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宣传文化服务中心）：负责授权范围内各项社会救助人员调查统计、申报工作，承担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服务工作；负责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的建设和节目的安全播出。

（三）人员概况

乌木镇政府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单位，编制人数为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23 人；实有人数 50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16 人。退休 20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3125.33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3728.27 万元，基本支出 913.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13.81 万元，主要为职工工资、津补贴、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 637.7 万元，村干部工资、遗属补助、农村五保供养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1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99.56 万元，主要为政府日常办公所需办公费、会议费等支出，项目支出 2390.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402.66 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1年乌木镇人民政府部门绩效目标制定要素完整，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准确，指标细化量化，实际完成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二）专项预算管理

乌木镇人民政府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项目于当年12月基本完成，无违规记录。

（三）结果应用情况。

乌木镇人民政府年初按要求编报部门预算，部门绩效目标随预决算按时在大竹县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乌木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7分。

（二）存在问题。

乌木镇人民政府预算编制不十分科学、准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存在一定差距；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部分日常公用经费与预算存在一定偏差，未完全按进度执行。

（三）改进建议。

建议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学习，多参加培训，力求编制规范，目标明确，加强执行力度，以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率。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